## 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

## 四川省赛区组织指南

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(简称 NOIP)是由中国计算机学会(CCF)主办、以省为赛区单位组织实施的全国性竞赛,是 NOI 系列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。NOIP是开放的,任何一名在校中学生均可自愿报名参加,为组织好这项活动,制定本指南。

- 1. 竞赛组别:竞赛分两个组别,普及组和提高组,分别进行两轮:初赛和复赛。
- 2. 参赛对象:初、高中和同等年龄段的中等专业学校的非计算机专业的在校学生。
- 3. 大纲与命题:联赛大纲由 CCFNOI 科学委员会制订并颁布。命题采取开放形式,任何一个有兴趣者均可提供候选赛题。最终竞赛题目由 CCFNOI 科学委员会确定。具体大纲可登录 www. noi. cn 查询。
- 4. 组织形式:由 CCF 统一大纲、统一命题、统一制卷、统一评分标准、统一 竞赛时间、统一评测。
  - 5. 竞赛形式和时间:

初赛: 笔试, 主要测试选手有关计算机方面的基本知识, 2018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2: 30—4: 30 进行。

参加初赛方式有以下2种:

方式一:统一组织考试方式。

方式二: 学校申请自设考点。

复赛:上机编程,主要是测试选手算法设计编程能力,分两试进行,计总分。第一试:2018年11月10日(周六),提高组于上午8:30—12:00进行,普及组于下午2:30—6:00进行,第二试:2018年11月11日(周日)提高组上午8:30—12:00进行。

6. 复赛名额确定方式:

提高组:参加复赛的人数 N 由组委会根据当年的初赛报名人数决定,N=A+B+C。其中:

A: 由组委会决定,根据全省情况进行动态调控,A=15%\*N;

- B: 分配给统考考点,根据考试成绩排名决定,B=60%\*N(名额不保留小数点,以四舍五入进行计算);
  - C: 根据各校初赛报名人数决定, C=25%\*N。

各校在 C 中所占人数 R= (C/全省初赛人数 M)\*各校初赛人数 P(名额不保留小数点,以四舍五入进行计算)

备注: 各校如有多余名额, 交由组委会统一进行调控。

普及组:参加复赛的人数 N 由组委会根据当年的初赛报名人数决定,N=A+B+C。其中:

- A: 由组委会决定,根据全省情况进行动态调控,A=15%\*N;
- B: 分配给统考考点,根据考试成绩排名决定,B=25%\*N(名额不保留小数点,以四舍五入进行计算);
  - C: 根据各校初赛报名人数决定, C=60%\*N。

各校在 C 中所占人数 R= (C/全省初赛人数 M)\*各校初赛人数 P(名额不保留小数点,以四舍五入进行计算)

备注: 各校如有多余名额, 交由组委会统一进行调控。

7. 报名方法:有兴趣参加的学生在所在学校报名,学校将报名名单汇总后发至竞赛委员会指定邮箱。组委会不接受个人报名。

初赛:采用邮件报名的方式,邮件报名时,需填写相关表格(见附件表格)。 报名人数和报名费经省竞赛委员会确认上报后不再更改。各学校应于9月30日前发 送电子报名表至指定邮箱,同时寄出纸制打印名单并加盖公章。未按时间报送的学 校将视为无效或弃权处理。

复赛:根据复赛名额,在网上注册报名,截止日期为2018年10月30日。

- 8. 试卷管理:初赛试卷、评分标准,由省组委会密封,根据中国科协制定的《全国五项学科竞赛条例》中的规定,在比赛当天送至各市,由各中学的考场负责人领取。考试组织工作由各考场负责人具体负责。试卷的评阅工作由省竞赛组委会负责。
- 9. 考务工作:各考场负责人组织实施各赛区的初赛考务工作,具体要求按照中国科协颁布的《全国五项学科竞赛条例》的规定执行:
  - (1) 负责组织考场(填写考场分配表,初赛前5天汇总到省组委会)监考、巡

视等考务工作。考前5分钟由监考老师拆封试卷袋。初赛笔试结束后,试卷应当场进行密封。

- (2)阅卷评分:初赛笔试结束后,按规定对答卷纸装订、密封,并由赛点负责人签名。装订时不得露出密封线内的内容。试卷密封后统一由巡视员带回省竞赛委员会办公室,根据全国统一评分标准统一组织阅卷,阅后将全部答卷纸封存备查。
- (3)复赛名单由省竞赛委员会公布。省竞赛委员会视情况对进入复赛且初试成绩优异的学生予以表彰。
- (4) 复赛及评测: 所有进入复赛的提高组选手均参加一试和二试,选手最终成绩由一试与二试成绩算术相加而得。复赛普及组仍为一试,三个题目。评测:复赛结束后一小时内,将所有参赛选手的源程序刻成光盘交给中国计算机学会巡视员。竞赛当天20:00前,将参加复赛选手的源程序按规定格式通过网络上传中国计算机学会。普及组及提高组选手程序均由 CCFNOI 科学委员会统一评测。评测结束后,CCF 将所有选手成绩及测试数据发给省特派员,由特派员发至选手。选手可核对其成绩,如有异议,可向 CCFNOI 科学委员会提出申诉。
  - 9. 获奖名额及分数线: 分数线由科学委员会和竞赛委员会划定。
    - (1) 各省获奖名额算法于复赛前发布:
    - (2) 获奖者必须满足由 CCFNOI 科学委员会划定的最低分数线。
- 10. 结果公布:提高组一等奖,经审核确认后,报中国科协批准且在中国科协网和CCFNOI网上公布。提高组二等奖,普及组一、二等奖的名单由CCF在NOI网上公布。
- 11. 证书发放: 提高组一等奖证书为中国科协五学科统一印制的证书,由 CCF 颁发。提高组二等奖,普及组一、二等奖的证书为由 CCF 印制的证书。认定后由省赛区颁发。NOIP 一、二等奖证书和联赛的获奖名单由 CCF 寄送至省赛区。
  - 12. 奖励: 奖励分以下几种:
    - (1) 对报名参加人数最多的前五名的学校颁发最佳组织奖。
    - (2) 对组织工作好的学校颁发优秀参赛学校奖。
    - (3) 组织参加联赛人数最多的前五名的省可增加一名参加次年 NOI 的选手。
- 13. 处罚:对违反规定行为的处罚措施见 NOI 条例。竞赛委员会重申要求各考点必须严格竞赛纪律,一经发现违纪现象,将区分严重程度给予相应处罚。如发生学校集体作弊事件并确为所在学校相关负责人主观所为,该校当次竞赛成绩无效,取消当年参加

NOIP 复赛资格,取消该校参加次年省队选拔资格,并对其公开通报批评。处理结果上报中国计算机学会。如被处罚学校对处罚有异议,可在受处罚的三天内向中国计算机学会申诉。

14. 联赛大纲: 相关联赛信息请登陆网站 http://www.noi.cn 查询。